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 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由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完成H股配售（「配售」），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股本總額發生相應變化。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經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為處理因配售而對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訂（「修訂」）：

### 1. 第二十一條

全文刪除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並以下列條文替代：

「公司成立後新增發行14,950萬股境外上市外資股，發行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53,950萬股，其中發起人持有39,00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72.29%；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14,95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27.71%。

前述境外上市外資股發行完成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公司以資本公積金向全體股東每10股轉增28股，轉增完成後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205,010萬股，其中非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148,20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72.29%；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56,81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27.71%。

前述資本公積金轉增完成後，經股東大會及有關監管部門批准，公司定向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22,500萬股，增發完成後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227,510萬股，其中非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148,20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65.14%；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79,31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34.86%。

公司於2011年6月7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首次向社會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7,900萬股，於2011年6月30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前述增資發行境內上市內資股股份後，經股東大會及有關監管部門批准，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12,190萬股，於2014年5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于2016年1月25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非公开发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25,214.2855萬股，于2016年7月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前述非公开发行境內人民幣普通股后，經股東大會及有關監管部門批准，公司增發境外上市外資股13,300萬股，于2021年1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經前述境外上市外資股發行完成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286,114.2855萬股，其中A股股東持有181,314.2855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63.37%；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104,800萬股，佔公司已經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36.63%。」

## 2. 第二十四條

全文刪除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並以下列條文替代：

「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86,114.2855萬元。」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的授權，上述修改無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本次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需經中國相關主管工商行政管理機關登記。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 · 深圳，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蔣岩波先生。